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0-001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为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5、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12月19日、2019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19-080)、《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2019-081)。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月3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月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月3日9:15至2020年1月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东旭大厦综合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忠辉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以下均统称"股东")合计21人,代表股份157,212,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895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56,99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869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8人,代表股份222,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68%。

出席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股东中,中小投资者合计18人,代表股份222,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6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8人,代表股份222,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68%。

3、王忠辉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会议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王忠辉先生、杨世滨先生、谢俊先生、潘国正先生、张丽萍女士和王洪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月4日。表决结果如下:

1.1选举王忠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7,007,714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95%。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714股。

1.2选举杨世滨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7,033,110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57%。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43,110股。

1.3 选举谢俊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7,021,708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85%。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1,708股。

1.4选举潘国正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7,007,715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95%。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715股。

1.5选举张丽萍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7,026,708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16%。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6,708股。

1.6选举王洪艳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7,026,709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16%。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6,709股。

2、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罗会远先生、许光清女士和孙燕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月4日。表决结果如下:

2.1 选举罗会远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7,007,711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95%。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711股。

2.2选举许光清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7,026,713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16%。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6,713股。

2.3选举孙燕红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7,026,709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16%。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6,709股。

3、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陈云霞女士和苏国珍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月4日,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孙杰女士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表决结果如下:

3.1选举陈云霞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7,026,712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16%。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6,712股。

3.2选举苏国珍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157,007,713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95%。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7,713股。

上述全部议案均获得本次会议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郎艳飞律师、巩晓青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关于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主体资格、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之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24360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0-002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3日下午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由于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于2020年1月3日以电话等口头方式发出通知,会议由公司董事一致推举的董事王忠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其中,现场实到8人,分别为董事王忠辉先生、杨世滨先生、谢俊先生、潘国正先生、张丽萍女士、王洪艳女士、独立董事许光清女士和孙燕红女士;以通讯形式参加1人,为独立董事罗会远先生。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出席会议董事讨论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选举王忠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月4日。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三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成员五人,由王忠辉、王洪艳、谢俊、潘国正、许光清组成,王忠辉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成员三人,由孙燕红、罗会远、许光清组成,孙燕红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3、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成员三人,由罗会远、孙燕红、王忠辉组成,罗会远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以上委员任期均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月4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续聘杨世滨先生为公司总裁,续聘谢俊先生、杨启东先生和周宁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续聘谢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续聘潘国正先生为财务总监。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均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月4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孙梦瀛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月4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4)详见2020年1月4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赵永峰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月4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相关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聘任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4日

附件:

1、王忠辉先生简历

王忠辉,中国国籍,1978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硕士,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资格,十年以上律师从业经历,擅长投融资、并购重组、资本运作业务。2009年加入东旭集团,先后担任法务部部长、法务中心总经理和集团副总裁,负责集团风控、投资和新业务发展;2016年7月出任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石墨烯事业部总经理,负责公司石墨烯产业投资与发展。期间曾陆续担任深圳旭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东旭华清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碳源汇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12月至今任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公告日,王忠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王忠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2、杨世滨先生简历

杨世滨,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EMBA,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国家纺织工业部、中国纺织总会、国家纺织工业局、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常熟江河天绒丝纤维有限公司、中国针织工业协会,其中2011-2015年任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会长助理、中国针织工业协会会长。现任中国针织工业协会顾问。2017年1月至今任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截至公告日,杨世滨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杨世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3、谢俊先生简历

谢俊,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金融学硕士。2004年8月至2007年4月就职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2007年5月至2009年4月就职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2009年5月至2011年1月就职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2011年2月至2017年2月就职于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2017年3月至2018年9月就职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一本部;2018年9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谢俊先生具备任职相应的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并且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截至公告日,谢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谢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4、潘国正先生简历

潘国正,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工商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2007年12月至2013年12月任三一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三一重型能源装备有限公司财务部长、财务总监;2014年1月至2015年5月任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总监兼证券事务代表;2015年5月至2018年7月任东旭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本部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财务管理本部副本部长;2018年7月至今任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截至公告日,潘国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潘国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5、王洪艳女士简历

王洪艳,女,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在职研究生学历。2004年7月至2006年8月就职于辽宁凤凰饭店人事部;2007年3月至2008年7月就职于北京盈彩畅联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2008年8月至2011年9月就职于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万寿宾馆行政人事部;2011年9月至2015年8月就职于北京万拓投资有限公司紫金丽亭酒店人力资源部;2015年8月至2016年4月就职于北京辉盛庭酒店公寓人力资源部;2016年4月至今就职于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任人力资源总监。

截至公告日,王洪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王洪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6、罗会远先生简历

罗会远,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硕士。曾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士官学校助理讲师、讲师;海军政治部办公室司法秘书、法律顾问;2003年1月至2011年6月,任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党支部书记;2011年6月至2016年1月,任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党支部书记,北京天银(上海)律师事务所主任;2016年2月至2017年12月,担任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7年12月至2018年4月,担任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8年5月至今,担任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主任,兼任中国交通企业管理协会法律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北京市朝阳区律师协会理事、财税委员会副主任。罗会远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目前担任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罗会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罗会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7、许光清女士简历

许光清,女,1969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副教授。1992年7月至1994年3月任职于山东三联电子集团公司,担任助理工程师。1994年4月至1996年7月任北京爱普亚太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师、从事产品开发工作。1999年7月至2001年11月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品学系讲师。2001年11月至2007年6月任中国人民大学环境学院讲师。2007年6月至今任中国人民大学环境学院副教授。许光清女士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17年1月至今担任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许光清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许光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8、孙燕红女士简历

孙燕红,女,195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资深注册会计师。曾担任北京市财政局处长、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副会长、行业党委副书记。孙燕红女士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目前担任北京三联虹普股份公司、华菱精工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公告日,孙燕红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孙燕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9、杨启东先生简历

杨启东,男,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学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3年8月至1992年9月就职于上海针织五厂技术科副科长,1993年1月至2004年3月就职于上海嘉乐股份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兼研发部部长。2004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分管技术和研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杨先生在针织面料领域具有深厚的理论功底和丰富的实践经验,2003年被评为"上海实施发明成果优秀总工程师",目前兼任中国针织工业协会专家技术委员会委员。

截至公告日,杨启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杨启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10、周宁女士简历

周宁,女,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1993年4月至2004年3月就职于上海嘉乐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进出口部部长、市场销售部欧美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在人力资源管理、国际贸易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2004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周宁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周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11、孙梦瀛女士简历

孙梦瀛,女,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17年6月至今担任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经理。

孙梦瀛女士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已经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考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

截至公告日,孙梦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12、赵永峰先生简历

赵永峰,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内蒙古大学市场营销专业,专科学历,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中级审计师职称。2005年7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内蒙古伊利集团液态奶事业部;2011年5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百威英博(中国)有限公司稽查部;2015年4月至2018年3月就职于新希望六和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2018年4月至今就职于东旭集团审计监察部。

赵永峰先生有多年的审计和内部管理工作经验,工作作风细致严谨,适合专职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职务。

截至公告日,赵永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证券代码:0024860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0-003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3日下午5: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由于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审议,本次会议于2020年1月3日以电话等口头方式发出通知,会议由公司监事一致推举的监事陈云霞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公司监事会审议,同意选举陈云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1月4日。

陈云霞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4日

附件:陈云霞女士简历

陈云霞,女,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法学硕士,具备法律职业资格。2009年10月至2013年8月,任职于美国安富利集团。2013年9月至今,任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法律部总法律顾问;2017年1月至今任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公告日,陈云霞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陈云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0-004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聘任谢俊先生为董事会秘书,聘任孙梦瀛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上述人员通讯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通讯方式:

姓名:谢俊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东旭大厦

电话:010-68297034

传真:010-68297034

电子邮箱:xiejun@challenge-21c.com

证券事务代表通讯方式:

姓名:孙梦瀛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东旭大厦

电话:010-68297034

传真:010-68297034

电子邮箱:sunmy@challenge-21c.com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24860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0-005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于2020年1月4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19年1月3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通过民主选举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孙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孙杰女士简历详见附件)。孙杰女士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且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4日

附件:孙杰女士简历:

孙杰,女,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4年7月至2001年10月任贵阳新天精密光学仪器公司光电所分析师;2004年10月至今历任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仓管部部长、工会主席、员工餐厅经理;2008年3月至今任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公告日,孙杰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孙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证券代码:000985　证券简称:大庆华科　公告编号:2020001

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经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庆华科")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与大庆华垣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垣公司")签订《液体产品(原料)供应协议》(以下简称"《产品供应协议》")。

2、合同生效条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公章)后生效。

3、本《产品供应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如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公司经营策略调整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本《产品供应协议》签订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5、截至本公司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合同签署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油头化尾"重要指示精神,推动黑龙江省和大庆市"油头化尾"产业发展,2019年11月15日,大庆华科与大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承接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原料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公司于2019年11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B031版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签署框架协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3)。

根据框架协议约定内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9年12月30日大庆华科与华垣公司在黑龙江省大庆市签订了《产品供应协议》。

本《产品供应协议》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同当事人

1、基本情况

名　　称:大庆华垣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魏天驰

注册资本:贰仟万圆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607MA1BPKAK7L

注册地址:大庆高新区火炬新街36号(园区)新兴产业孵化器3#210房间

主营业务: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监控设备、仪器仪表、建材、矿产品、钢材、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电子产品、汽车零配件、五金产品、水处理设备、通讯设备、办公用品及办公设备销售;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及配件研发,制造、销售及维修;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油田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农业技术推广服务;装卸搬运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污油泥处理技术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普通道路货物运输;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与华垣公司未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3、履约能力分析:华垣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该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未产生历年生产经营相关数据。基于双方在协议中对结算方式的约定,交易对方不会因为款项支付问题给公司带来交易风险。

三、合同主要内容

1、《产品供应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

1.1标的物:华垣公司承接大庆华科对外销售的乙烯焦油和碳五、碳九的液体产品作为生产原料进一步加工利用。

1.2履约期限:自华垣公司项目建成试运之日起,大庆华科保持长期稳定的液体产品供应。

1.3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产品定价以市场化原则,主要参照华北地区同类产品价格,综合考虑产品质量、运费和大客户等因素的影响,确定最终价格。

1.4结算方式:执行款到付货原则,华垣公司应在提货前在大庆华科账户预存7天货款作为提货保证金,每月25日双方对帐后按照实际接收量进行统一结算。

1.5生效条件及时间:2019年12月30日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公章)后生效。

1.6其它条款:双方对各自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华垣公司预计于2022年建成投产,本协议签署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本协议签署不涉及关联交易,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协议的履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1、因华垣公司相关项目目前尚在建设过程中,如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公司经营策略调整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本《产品供应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与交易对方保持良好的业务沟通,及时关注交易对方的建设进度、生产状况及履约能力,从而有效降低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将就本《产品供应协议》后续进展情况保持关注,并严格按照信息披露要求积极履行持续披露义务。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框架协议签订前3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动。未来三个月内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不存在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及股份减持的计划。

六、备查文件

双方签署的《液体产品(原料)供应协议》。

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3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0-02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杨杨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杨杨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2019年9月18日起至2020年3月17日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不超过3,103,907股公司股份。

2019年9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截至2019年9月19日,杨杨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已经过半,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707,200股。

2019年12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